

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晓蕾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关于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关于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”。同意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确认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二、备查文件

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28日